



它 见证了 我们的过往

□王红元

我知道，你将被定格于16年前那一瞬的初见：漆面乌黑油亮，光可照人；外形婉转流畅，静如处子，动如脱兔；驾乘空间宽敞，从容充裕。

为了去位于中兴路上的4S店接你，我们一家还特地请了单位经验丰富的司机王师傅，有一个老师傅引路至少镇得住场面。第一次摩挲属于自己的私家车的方向盘，那种心跳不已的雀跃、轻不得重不得的慌张怯场，与日思夜想的期盼交织而成复杂心绪，多年后的今天，我们才知道，这只是你改变我们生活的开始。

16年前，一个普通工薪家庭要购买一辆近二十万元的轿车，经济压力可想而知。而在选择汽车品牌时，我们家庭内部形成明显分歧。是买一辆口碑更好、质量更高的合资车，还是支持国货，买一辆血统纯正的国产车？经过多番讨论最终入手这辆国产轿车，此中曲折的经历，使这个选择充满了不同寻常的意义。

这是一场人车之间神秘未知的遇合，通往一条并不确定的前路。

前路，有一条通往人流熙攘的乡镇小学。

早上七点，那条连接小学与幼儿园的街道早早醒了。堆满带泥点的菜蔬的小摊，蚕食着狭窄的车行空间；清风送来油条豆浆铺鲜活的气息，肆意引逗辘辘饥肠；此起彼伏的吆喝声，拖延了推着自行车慢条斯理领市面的行人的步伐。就像香深山林中的鸟鸣，只衬得

深林幽秘，而这时，行人的喁喁语声、小贩的吆喝声、自行车铃声与汽车喇叭声，只是这晨阳中满布烟火气的市井生活泛起的层层涟漪。要不是我得在7点半前送孩子到学校，要不是我的车技还不够纯熟，我愿意被这喧嚣市声裹挟，在每一种新鲜的绿叶菜蔬面前、每一根刚出锅的金色油条面前，献上我的诚意。

而你像一条游鱼，载着我们母子穿梭在行人与自行车、汽车交织的河流里，不徐不疾，行止有度。多年后，那条通往小学的街道上，穿镇而过的清风一定还记得你曾经潇洒俊朗的模样。

那条路我开了两年，绝对是修炼心性的两年。要把一条狭窄的道路走宽阔，除了要胆大心细，更需要临危不乱的安然与不急不躁。直到儿子小学毕业长到与我并肩，我练就了车技，也练就了处变不惊的淡定与从容。

而你带领我们奔赴的更多的前路，则通往另一个村庄、城市，连接另一片陌生的原野。

从此，每一个假期都值得期待，每一个陌生的远方都对我们有吸引力。好在遥不可及的远方安静地待在远方，不会因为晚几年抵达而消失不见。人生漫长，且容我们慢慢朝前走。

这16年自驾游累计的成果是惊人的。如果我将你碾下的车辙画出来，它们定像我们周身的毛细血管一样，联通了这片国土的东西南北中。而在你的每一道车辙里，都曾挥洒过我们邂逅未知的喜乐。

温州楠溪江三日行是你的长途首秀，接着是福建大金湖、南靖土楼半个月环线，湖南张家界、凤凰到广西桂林、阳朔环线。我们曾追求踏遍万水千山飞驰终点的快感，比如驱车从天津回家，你稳稳地朝发夕至，那时的年轻气盛，你与我们都曾拥有。后来，我们更愿像走路的人一样，在一片青草地徜徉流连，不过分关注目的地，而更多关注抵达过程中的遇见。遇见远方的四时风光、风土人情，可喜；遭遇爆胎、迷路，并因之邂逅不可

期的故事，有味。

家用轿车底盘低，并不擅长走搓板路、水毁路这样不平整的道路。爆胎、底盘被撞破而致机油泄漏，都是常有的事。2007年走川藏线游西藏，一路走318国道过昌都、日喀则至珠峰大本营。而后回拉萨，再行纳木错，由安多出西藏，经由青藏线到格尔木、青海湖、西宁，再出青海至陕西、山西，最后在河南三门峡上高速回宁波，耗时近一个月。

因为地形特殊，意外不断。川藏线上，忽遇水毁路段，央求当地六位村民抬车才能过去。高原地区，胎压高容易爆胎，好好一只新胎忽然就报废了。于是向藏族同胞多方打听，一番周折才买到合适的轮胎。山西临汾境内，行经被超载的运煤货车碾压得支离破碎的国道，一路谨慎慢行，不得已时绕道避开“雷区”。日色苍茫时分，前不着村后不着店，忽然爆胎，向好心的牧羊大哥借打火机，才手忙脚乱地换上备胎。头顶着满天星星，车大灯光撕破夜色一角，一路小心翼翼摸索前行，生怕再爆胎，让一车人露宿野外。不过，要是偶尔一次一家人露宿野外看星星也不错，说不定会有不期而遇的风景、不期而遇的惊喜。

16年后，我们探寻远方的旅程还将继续，而你终于到了功成身退的时候。那天在二手汽车交易市场，我们最后一次摩挲你的方向盘，抚摸你日渐黯淡的车身，你可知道，我们望向你的眼神，就像望向亲手栽种在院里为我们遮风挡雨的老树一样。

16年后的今天，我们失去了你，也就此完整地拥有了你的一切。

虽然最终我们都将白发苍苍，老态龙钟，可是，时间知道，我们的每一个皱纹埋藏着更多的故事；我们的眼睛，见识了更多的人与事。

我们取下挂在你后视镜上的那串佛珠，把它挂在新车的后视镜上。那是15年前从福建莆田南少林寺请来的，通体褐色。

它，见证了我们全部的往日。

一架旧风琴

□陈榴芳

去老家，走进那条熟悉的小巷，一架旧风琴搁在路边，显然是刚丢弃的。我和先生却像看到了久违的亲人，不约而同地走过去，对它生了怜悯之情，然后把它扛到了婆婆家。

那架风琴有点破损，琴架松垮，油漆也斑驳脱落，两块踏板上的帆布条被修接过很多次。打开盖子，里面的琴键依然黑白分明，只是已经发不出音了。会不会是我俩曾经弹奏过的？仔细看，发现琴盖一角写着“xx小学”。尽管不是我们原来学校的那架，但同样怀着一种特殊的情愫，因为它承载了一个时代的历史和我们的青春岁月。

上世纪七八十年代，一架风琴对农村学校来说是最值钱的财产。那时的音乐课称之为唱歌课，无非就是教几首歌而已。轮到唱歌课，同学们七手八脚地把风琴从办公室搬到教室，就像蚂蚁搬家一样，大家都抢着去做这事，似乎有一种神圣感。上课了，我看着坐在琴后面，一边弹琴一边教唱的老师，常常羡慕不已，觉得她仿佛是一位仙子。多想弹一下风琴呀，可是谁也不敢触碰一下琴键，生怕老师责怪。

父亲当时在邻县一所小学教书，我和妹妹几次三番提出要让父亲带我们去他的学校弹风琴。那时我们星期三下午不用上学。有一天，父亲终于答应了，中午吃过饭，姐妹俩便上路了，父亲的学校与家就隔一座山，我们爬上山岭，父亲就来接应了。到了他的学校，一群学生围上来，七嘴八舌地说着什么，山里的孩子本来就害羞，见了这么多人攥着父亲不肯松手。走进办公室，面对陌生的老师，怯怯的，哪里还敢弹风琴。太阳下山了，学校放学了，老师们陆续回家了，这才走到风琴跟前，弹了起来，可是我们根本不会，只是装腔作势乱弹一通，过把瘾而已。

过了十多年，我有幸成了一名小学老师。那时农村小学没有专职音乐老师，每个老师都要兼任一些小三门的课，没有经过专门训练的我，尽管只有三脚猫的功夫，却也要上几个班的音乐课，所以课余时间先得把要教的歌曲弹熟练。那所学校有好多老师歌唱得好，放学后，夜办公前，我们练琴，也弹唱《牧羊曲》、《北国风光》等流行歌曲，爱唱歌的就站在琴边引吭高歌，简陋的校舍里传出了琴声和歌声。那情景至今想起来还是挺温馨的。

多少次，指尖在琴键上跳跃游走，流走了岁月，沉淀了往事。学校里那架风琴带给我许多回忆。

当年的小学早已撤并，校舍拆了，我也调离了原先的学校。时过境迁，如今的学校，不管城镇乡村，都有固定的音乐教室，里面配置的是高大上的钢琴，孩子们坐在装修一新的音乐教室上课，还有多少人记得风琴往事。